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韶财科教[2023]59 关于下达普通高考及成人高考

考试经费的通知

项目单位: (公章) 新丰县第一中学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 周海英

联系电话: 2266722

填报日期: 2024 年 3 月 17 日

一、基本情况

资金评价年度的资金额度是 24.37 万元，主要用于我校普通高中及各大类招生考试工作顺利组织实施，做到考试公平公正，提升考试质量，为师生、家长、群众满意的考试，为文化教育事业输送优秀人才。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经按“绩效自评指标评价表”进行综合评价，本项目综合得分 100 分，综合评价等次为“优”。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此项目根据培训计划和进度，注重经费使用的科学性和合理性，以发挥最大效益。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项目资金根据韶财科教[2023]59 号关于下达普通高考及成人高考考试经费的通知，为我校普通高中及成人高考考试工作顺利组织实施，做到考试公平公正，提升考试质量，成为师生、群众满意的考试，为文化教育事业培养优秀人才。项目资金达到项目设立的预期效果，学生和教师对此项目效果表示满意。

为加强资金使用管理，根据相关项目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经费支出执行按财务管理制度管理，对项目支出进行控制。按规

定，项目严格执行国家有关财务开支范围及开支标准，加强审核，防止弄虚作假，根据真实、有效的凭据，确保资金专款专用、安全。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有关项目预算控制非常好，阶段性目标清晰，基本按照进度计划完成，项目实施取得良好的效益，达到预期数量指标。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加强对预算法等财经制度的学习，制定科学的项目管理体系，加快预算执行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公办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县级配套资金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第一中学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廖丽容

联系电话：2266722

填报日期：2024 年 3 月 11 日

一、基本情况

由于学校搬新校区已十余年，校园设施设备老化陈旧也日臻严重，影响了师生的教育教学活动，经学校向县政府请示批准设立此项目。经统计，为保障学生设施设备正常运转，对校园设施维修维护及仪器设备维修更新，此项目将按照政府采购的相关规定进行采购，确保设施采购规范性、设施到位率、设施政府采购率、设施交付率、设施验收通过率、设施利用率、设施预设功能达标率都达到 100%，维持教育教学工作的正常运转，能有效促进我校教育事业良性健康发展。

资金评价年度的资金额度是 306.49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水电费、日常办公、维修及设备购置等费用，经费支出应坚持勤俭节约的原则，科学合理分配各项支出，设备采购按采购相关规定规范执行，设备验收通过率要达到 100%，保障教育教学工作正常开展，确保学校招生人数完成率 100%，努力提高升学率。通过补助教学业务费、日常维护费等，维护学校正常运行与保障教学质量，持续提升我县公办普通高中办学水平。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为 100 分

经按“绩效自评指标评价表”进行综合评价，本项目综合得分 100 分，综合评价等次为“优”。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主要用于支付水电费、日常办公、维修及设备购置等费用，经费支出应坚持勤俭节约的原则，科学合理分配各项支出，设备采购按采购相关规定规范执行，设备验收通过率要达到 100%。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3 年度绩效目标为：通过补助教学业务费、日常维护费等，维护学校正常运行与保障教育教学质量。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落实公办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制度，缩小地区间公共投入差距，不断提高高中办学经费水平。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项目已按文件要求及时落实资金拨款，无超规模、超标准、超概算情况发生，预期绩效目标达到。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加强对预算法等财经制度的学习，制定科学的项目管理体系，加快预算执行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韶财科教〔2022〕48 号关于下达 2022 年省级教育
发展专项（新强师工程）第二批资金的通知-
一中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第一中学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周海英

联系电话：2266722

填报日期：2024 年 3 月 11 日

一、基本情况

资金评价年度的资金额度是6万元，用于校本研修产生的资料费印刷费等，注重经费使用的科学性和合理性，以发挥最大效益。提高学校校本研修专家指导团队，组织校本研修展示活动，发挥示范效应，推动本地区中小学校本研修工作的开展，提升校本研修质量。让每一位教师都成为校本研修的主角，促进教师的专业发展。建成战斗力强的教师队伍，提高学校教育教学的质量，办人民满意教育，实现我校教育工作可持续发展。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为100分

经按“绩效自评指标评价表”进行综合评价，本项目综合得分100分，综合评价等次为“优”。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此项目根据培训计划和进度，注重经费使用的科学性和合理性，以发挥最大效益。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达到预期目标。组织校本研修展示活动，发挥示范效应，推动本地区中小学校本研修工作的开展，提升校本研修质量。为加强资金使用管理，根据县政府项目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经费支出执行按财务管理制度，对项目支出上进行控制。按

规定，会计资料做到完整真实，严格执行国家有关财务开支范围及开支标准，加强审核，防止弄虚作假，根据真实、有效的凭据办理报销手续，确保资金专款专用、安全。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项目资金按规定及时支付完毕，无超标准、超概算情况发生，预期绩效目标达到。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加强对预算法等财经制度的学习，制定科学的项目管理体系，加快预算执行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韶财科教[2022]106 号关于下达 2022 年中小学教师教育科研能力提升计划项目资金的通知

项目单位: (公章) 新丰县第一中学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 周海英

联系电话: 2266722

填报日期: 2024 年 3 月 17 日

一、基本情况

资金评价年度的资金额度是 1.5 万，主要用于图书资料费、相关设备及辅助工具费、专家咨询费、论文排版费、成果打印复印费等。绩效目标是课题组教师自觉自如地运用“四词八字”课堂模式进行大单元教学；学生具有良好的语文核心素养，能解决一些实际问题，成为符合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人才。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为 100 分

经按“绩效自评指标评价表”进行综合评价，本项目综合得分 100 分，综合评价等次为“优”。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此项目根据培训计划和进度，注重经费使用的科学性和合理性，以发挥最大效益。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项目资金改进了课堂教学策略和单元作业设计方式，提高了教师课堂教学效率和作业设计的能力，在完善作业评价方式的同时，激发了学生学习语文的兴趣和团队合作探究能力，提升了学生学科素养和综合品质。项目资金达到项目设立的预期效果，学生和教师对此项目效果表示满意。

为加强资金使用管理，根据相关项目资金使用管理制度，

经费支出执行按财务管理制度管理，对项目支出进行控制。按规定，项目严格执行国家有关财务开支范围及开支标准，加强审核，防止弄虚作假，根据真实、有效的凭据，确保资金专款专用、安全。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有关项目预算控制非常好，阶段性目标清晰，基本按照进度计划完成，项目实施取得良好的效益，达到预期数量指标。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加强对预算法等财经制度的学习，制定科学的项目管理体系，加快预算执行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韶财科教[2022]129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公办

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补助资金的通知

项目单位: (公章) 新丰县第一中学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 廖丽容

联系电话: 2266722

填报日期: 2024 年 3 月 11 日

一、基本情况

由于学校搬新校区已十余年，校园设施设备老化陈旧也日臻严重，影响了师生的教育教学活动，为保障学生设施设备正常运转，对校园设施维修维护及仪器设备维修更新，此项目将按照政府采购的相关规定进行采购，确保设施采购规范性、设施到位率、设施政府采购率、设施交付率、设施验收通过率、设施利用率、设施预设功能达标率都达到100%，维持教育教学工作的正常运转，能有效促进我校教育事业良性健康发展。

资金评价年度的资金额度是173万元，主要用于支付水电费、日常办公、维修及设备购置等费用，经费支出应坚持勤俭节约的原则，科学合理分配各项支出，设备采购按采购相关规定规范执行，设备验收通过率要达到100%，保障教育教学工作正常开展，确保学校招生人数完成率100%，努力提高升学率。通过补助教学业务费、日常维护费等，维护学校正常运行与保障教学质量，持续提升我县公办普通高中办学水平。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为100分

经按“绩效自评指标评价表”进行综合评价，本项目综合得分100分，综合评价等次为“优”。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主要用于支付水电费、日常办公、维修及设备购置等费用，经费支出应坚持勤俭节约的原则，科学合理分配各项支出，设备采购按采购相关规定规范执行，设备验收通过率要达到 100%。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3 年度绩效目标为：通过补助教学业务费、日常维护费等，维护学校正常运行与保障教育教学质量。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落实公办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制度，缩小地区间公共投入差距，不断提高高中办学经费水平。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项目已按文件要求及时落实资金拨款，无超规模、超标准、超概算情况发生，预期绩效目标达到。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加强对预算法等财经制度的学习，制定科学的项目管理体系，加快预算执行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韶财科教[2022]166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普通
高中国家助学金和免学费补助资金的通知-助学
金

项目单位: (公章) 新丰县第一中学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 黄耀发

联系电话: 13653035351

填报日期: 2024 年 3 月 17 日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新丰一中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项目，用于主要用于发放新丰一中实际认定困难学生的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标准是2000元/人/年，其中由省财政负担85%，保障困难学生顺利完成高中学业。

（二）预算资金分配与下达

2023年财政根据韶财科教[2022]166号文向财政下达了省级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153万元。

（三）绩效目标

2023年发放根据新丰一中实际认定困难学生的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减轻困难学生家庭负担，学校将通过多种途径调查困难学生家庭情况，确保困难学生受补助审核的准确率，按文件要求及时落实资金拨款，确保受资助学生达到100%，解决困难学生的读书困难，有效提高学生学习效率，提升学生满意度。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为100分

经按“绩效自评指标评价表”进行综合评价，本项目综合得分100分，综合评价等次为“优”。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资金评价年度的资金额度是 121.04 万元，主要用于：2023 年发放新丰一中家庭困难学生的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减轻困难学生家庭负担，学校将通过多种途径调查困难学生家庭情况，确保困难学生受补助审核的准确率，按文件要求及时落实资金拨款，确保受资助学生达到 100%。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3 年发放新丰一中家庭困难学生的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减轻困难学生家庭负担，学校将通过多种途径调查困难学生家庭情况，确保困难学生受补助审核的准确率，按文件要求及时落实资金拨款，确保受资助学生达到 100%。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此项目解决困难学生的读书困难，有效提高学生学习效率，提升学生满意度。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新丰一中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县配套资金项目已按文件要求及时落实资金拨款，无超规模、超标准、超概算情况发生，预期绩效目标达到。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因上级通知要求助学金只能发放到学生本人的社保卡或普通高中学生资助卡，很多学生无卡，办理周期太长，造成财政预算资金支付进度偏慢，影响预算执行效率。

三、改进意见

加强对预算法等财经制度的学习，制定科学的项目管理体系，加快预算执行进度 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韶财科教[2022]166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普通
高中国家助学金和免学费补助资金的通知-免学
费

项目单位: (公章) 新丰县第一中学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 黄耀发

联系电话: 13653035351

填报日期: 2024 年 3 月 17 日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新丰一中免除建档立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学杂费项目，用于补充因免除外省户籍的建档立卡等家庭经济困难（含非建档立卡、残疾、农村低保家庭、农村特困救助供养）的普通高中全日制学生学杂费的办公经费。免学杂费补助标准为2500元/人/年，残疾学生学杂费的办公经费补助标准3850元/人/年，其中省配套85%资金，县配套15%资金，保障贫困学生有学上、上得起学，确保贫困学生顺利完成高中学业。

（二）预算资金分配与下达

根据韶财科教[2022]166号文下达省财政配套85%资金，资金评价年度的资金额度是25.71万元。

（三）绩效目标

2023年免除新丰一中实际认定的残疾学生、农村低保户等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学杂费，减轻困难学生家庭负担，学校将通过多种途径调查困难学生家庭情况，确保困难学生受补助审核的准确率，按文件要求及时落实资金拨款，确保受资助学生达到100%，解决困难学生的读书困难，有效提高学生学习效率，提升学生满意度。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为100分

经按“绩效自评指标评价表”进行综合评价，本项目综

合得分 100 分，综合评价等次为“优”。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2023 年免除新丰一中实际认定的残疾学生、农村低保户等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学杂费，支付资金 25.71 万元，支付执行率 100%。主要用于：2023 年免除建档立卡等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学杂费。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3 年免除建档立卡等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学杂费，减轻困难学生家庭负担，学校将通过多种途径调查困难学生家庭情况，确保困难学生受补助审核的准确率，按文件要求及时落实资金拨款，确保受资助学生达到 100%。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此项目解决建档立卡等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读书困难，有效提高学生学习效率，提升学生满意度。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新丰一中免除建档立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学杂费项目已按文件要求及时落实资金拨款，无超规模、超标准、超概算情况发生，预期绩效目标达到。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加强对预算法等财经制度的学习，制定科学的项目管理体系，加快预算执行进度 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韶财科教[2023]33 号关于下达 2023 年省级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资金（教育信息化融合创新发展第一批）的通知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第一中学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廖丽容

联系电话：2266722

填报日期：2024 年 3 月 11 日

一、基本情况

资金评价年度的资金额度是 5 万元，资金用于着力加强我省粤东西北地市、省属学校教育考试考点标准化信息化建设，提升教育考试数字化、智能化、规范化水平，重点改善考点信息化工作等硬件条件，提升教育考试标准化考点信息化水平；完善高考考点安全检查工作；推进省国家教育考试考务综合管理平台试点建设工作；推动各地试卷保密室建设，提升考试安全保密水平。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为 100 分

经按“绩效自评指标评价表”进行综合评价，本项目综合得分 100 分，综合评价等次为“优”。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根据考场监控安装进度支付，注重经费使用的科学性和合理性，以发挥最大效益。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着力加强我校教育考试考点标准化信息化建设，提升教育考试数字化、智能化、规范化水平，重点改善考点信息化工作等硬件条件，提升教育考试标准化考点信息化水平；完善高考考点安全检查工作；推进省国家教育考试考务综合管理平台试点建设工作；推动各地试卷保密室建设，提升考试

安全保密水平。

为加强资金使用管理，根据县政府项目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经费支出执行按财务管理制度，对项目支出上进行控制。按规定，会计资料做到完整真实，严格执行国家有关财务开支范围及开支标准，加强审核，防止弄虚作假，根据真实、有效的凭据办理报销手续，确保资金专款专用、安全。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项目资金按规定及时支付完毕，无超标准、超概算情况发生，预期绩效目标达到。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加强对预算法等财经制度的学习，制定科学的项目管理体系，加快预算执行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韶财科教[2021]130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公办

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补助资金的通知

项目单位: (公章) 新丰县第一中学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 廖丽容

联系电话: 2266722

填报日期: 2024 年 3 月 11 日

一、基本情况

资金评价年度的资金额度 0.9 万元，资金用于保障学校正常运转、完成教育教学活动和与教学相关的后勤服务等方面支出的费用。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为 100 分

经按“绩效自评指标评价表”进行综合评价，本项目综合得分 100 分，综合评价等次为“优”。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主要用于支付水电费、日常办公、维修及设备购置等费用，经费支出应坚持勤俭节约的原则，科学合理分配各项支出，设备采购按采购相关规定规范执行，设备验收通过率要达到 100%。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通过补助教学业务费、日常维护费等，维护学校正常运行与保障教育教学质量；落实公办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制度，缩小地区间公共投入差距，不断提高高中办学经费水平。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项目已按文件要求及时落实资金拨款，无超规模、超标准、超概算情况发生，预期绩效目标达到。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加强对预算法等财经制度的学习，制定科学的项目管理体系，加快预算执行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韶财科教[2023]28号关于下达2023年中小学教师教育科研能力提升计划项目资金的通知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第一中学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曾震

联系电话：13653035830

填报日期：2024年3月9日

一、基本情况

资金评价年度的资金额度是 1.5 万，主要用于图书资料费、相关设备及辅助工具费、专家咨询费、论文排版费、成果打印复印费等。绩效目标是改进课堂教学策略和单元作业设计方式，提高教师课堂教学效率和作业设计的能力；教学与习作一体化，精选精编习题，编制分层分类作业，完善作业评价方式，提升学生数学学科核心素养；通过不同形式的作业形式，提升学生合作探究、解决数学问题的能力，达到完善个性品质和提升综合能力的目标。项目开始时间为 2023 年 1 月，完成时间为 2024 年 12 月。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为 100 分

经按“绩效自评指标评价表”进行综合评价，本项目综合得分 100 分，综合评价等次为“优”。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金额单位：1.5 万元）

预算科目	支持经费	备注（计算依据与说明）
图书资料费	0.7 万元	为课题组全体成员购买课题相关的书籍、资料、用具等
购置文具费	0.5 万元	购置教师教研和学生实践活动用具等
印刷费	0.3 万元	用于本课题相关资料、书籍、专著等的印刷
合计	1.5 万元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项目资金改进了课堂教学策略和单元作业设计方式，提高了教师课堂教学效率和作业设计的能力，在完善作业评价方式的同时，激发了学生学习数学的兴趣和团队合作探究能力，提升了学生学科素养和综合品质。项目资金达到项目设立的预期效果，学生和教师对此项目效果表示满意。

为加强资金使用管理，根据相关项目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经费支出执行按财务管理制度管理，对项目支出进行控制。按规定，项目严格执行国家有关财务开支范围及开支标准，加强审核，防止弄虚作假，根据真实、有效的凭据，确保资金专款专用、安全。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项目预算合理，项目资金已分阶段发放完毕。阶段资金主要用于问卷调查、作业精编、论文撰写和发表、书籍购置、成果打印等。项目资金在相应用途上产生良好运作效果，且在使用过程中无超标准、超概算等情况发生，预期绩效目标达到。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加强对预算法等财经制度的学习，制定科学的项目管理体系，加快预算执行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新丰一中柔性引进专家团队项目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第一中学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周海英

联系电话：18933723872

填报日期：2024 年 3 月 11 日

一、基本情况

资金评价年度的资金额度是 9 万元，资金用于支付聘请专家费及由此产生的差旅费、印刷费等，要注重经费使用的科学性和合理性，以发挥最大效益。引进具有副高级职称名师专家 9 人及金太阳教育团队来引领我们的教师和学校快速发展。想拟请一个教育团体为一中的教育发展把脉问诊，加强交流探讨，柔性引进高层次人才，可以在短时间内弥补人才短板。这些高层次人才一方面短期迅速集聚，发挥人才引领作用，通过“传帮带”，中长期将带动我校教育人才的培养和专家的成长，使培训合格率达 100%，建成战斗力强的教师队伍，提高学校教育教学的质量，办人民满意教育，实现可持续发展。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为 100 分

经按“绩效自评指标评价表”进行综合评价，本项目综合得分 100 分，综合评价等次为“优”。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此项目根据培训计划和进度，注重经费使用的科学性和合理性，以发挥最大效益。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柔性引进高层次人才，可以在短时间内弥补人才短板。

这些高层次人才一方面短期迅速集聚，发挥人才引领作用，通过“传帮带”，将带动我校教育人才的培养和专家的成长，建成战斗力强的教师队伍，提高学校教育教学的质量，办人民满意教育，实现我校教育工作的可持续发展。

为加强资金使用管理，根据县政府项目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经费支出执行按财务管理制度，对项目支出上进行控制。按规定，会计资料做到完整真实，严格执行国家有关财务开支范围及开支标准，加强审核，防止弄虚作假，根据真实、有效的凭据办理报销手续，确保资金专款专用、安全。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项目资金按规定及时支付完毕，无超标准、超概算情况发生，预期绩效目标达到。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加强对预算法等财经制度的学习，制定科学的项目管理体系，加快预算执行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新丰一中校园设施设备维护非税资金项目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第一中学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廖丽容

联系电话：2266722

填报日期：2024 年 3 月 11 日

一、基本情况

资金评价年度的资金额度是 90.33 万元，由于学校搬新校区已十余年，校园设施设备老化陈旧也日臻严重，影响了师生的教育教学活动，经学校向县政府请示批准设立此项目。经统计，为保障学生设施设备正常运转，对校园设施维修维护及仪器设备维修更新，此项目将按照政府采购的相关规定进行采购，确保设施采购规范性、设施到位率、设施政府采购率、设施交付率、设施验收通过率、设施利用率、设施预设功能达标率都达到 100%，维持教育教学工作的正常运转，能有效促进我校教育事业良性健康发展。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为 100 分

经按“绩效自评指标评价表”进行综合评价，本项目综合得分 100 分，综合评价等次为“优”。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根据 2022 年非税收入，2023 年我校饭堂承包费等非税收入用于我校校园设施维修维护和设备维修更新。资金全部按时到位，到位率 100%。实际支出 90.33 万元，资金使用率 100%，按资金用途和实际进度使用资金，主要用于支付校园设施维修维护及仪器设备维修更新等费用款，做到专款专用，不存在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

为加强资金使用管理，根据县政府项目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经费支出执行按财务管理制度，对项目支出上进行控制。按规定，会计资料做到完整真实，严格执行国家有关财务开支范围及开支标准，加强审核，防止弄虚作假，根据真实、有效的凭据办理报销手续，确保资金专款专用、安全。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对校园的教学楼、办公楼和学生的餐厅住宿场所等建筑实施管理维护、各类设备维护保养、能源供应等后勤保障工作。排除安全隐患，保障教育教学工作正常开展，努力提高升学率，有效提高教育教学质量。根据政府采购相关要求进进行校舍维修采购，教学仪器办公设备采购规范性和验收通过率达 100%，使教育教学工作实现可持续发展。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项目资金按规定及时支付完毕，无超标准、超概算情况发生，预期绩效目标达到。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加强对预算法等财经制度的学习，制定科学的项目管理体系，加快预算执行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新丰一中非建档立卡免学费项目县级配套资金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第一中学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黄耀发

联系电话：13653035351

填报日期：2024 年 3 月 17 日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资金评价年度的资金额度是 4.22 万元，新丰一中免除建档立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学杂费项目，用于补充因免除外省户籍的建档立卡等家庭经济困难（含非建档立卡残疾、农村低保家庭、农村特困救助供养）的普通高中全日制学生学杂费的办公经费。免学杂费补助标准为 2500 元/人/年，其中省配套 85% 资金，县配套 15% 资金，保障贫困学生有学上、上得起学，确保贫困学生顺利完成高中学业。

（二）预算资金分配与下达

根据韶财科教[2022]166 号文，省财政配套 85% 资金，2023 年初县财政局根据新财预[2023]1 号下达了县财政配套的 15% 资金。

（三）绩效目标

2023 年免除新丰一中实际认定的农村低保户等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学杂费，减轻困难学生家庭负担，学校将通过多种途径调查困难学生家庭情况，确保困难学生受补助审核的准确率，按文件要求及时落实资金拨款，确保受资助学生达到 100%，解决困难学生的读书困难，有效提高学生学习效率，提升学生满意度。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为 100 分

经按“绩效自评指标评价表”进行综合评价，本项目综合得分100分，综合评价等次为“优”。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2023年新丰一中免除实际认定的农村低保户等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学杂费，支付县级配套资金4.22万元，支付执行率100%。主要用于：2023年免除建档立卡等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学杂费。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3年免除建档立卡等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学杂费，减轻困难学生家庭负担，学校将通过多种途径调查困难学生家庭情况，确保困难学生受补助审核的准确率，按文件要求及时落实资金拨款，确保受资助学生达到100%。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此项目解决建档立卡等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读书困难，有效提高学生学习效率，提升学生满意度。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新丰一中免除建档立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学杂费项目已按文件要求及时落实资金拨款，无超规模、超标准、超概算情况发生，预期绩效目标达到。

（四）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加强对预算法等财经制度的学习，制定科学的项目管理体系，加快预算执行进度 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残疾学生免学费县级配套资金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第一中学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黄耀发

联系电话：13653035351

填报日期：2024 年 3 月 17 日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资金评价年度的资金额度 0.32 万元，用于补充免除新丰一中残疾学生学杂费的办公经费，标准 3850 元/人/年，其中由省财政负担 85%，县财政负担 15%，保障残疾学生有学上、上得起学，确保残疾学生顺利完成高中学业。

（二）预算资金分配与下达

县财政局根据新财预〔2023〕1 号下达了新丰一中残疾学生免学费补助资金，本年度实际支出 0.32 万元。

（四）绩效目标

免除 2023 年残疾学生的学杂费，减轻残疾学生家庭负担，学校将通过多种途径调查残疾学生家庭情况，确保残疾学生受补助审核的准确率，按文件要求及时落实资金拨款，确保受资助学生达到 100%，解决残疾学生的读书困难，有效提高学生学习效率，提升学生满意度。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为 100 分

经按“绩效自评指标评价表”进行综合评价，本项目综合得分 100 分，综合评价等次为“优”。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根据本年度认定残疾学生人数实际支出 0.32 万元，支

付率达 100%。主要用于免除 2023 年残疾学生的学杂费。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免除 2023 年残疾学生的学杂费，减轻残疾学生家庭负担，学校将通过多种途径调查残疾学生家庭情况，确保残疾学生受补助审核的准确率，按文件要求及时落实资金拨款，确保受资助学生达到 100%。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此项目解决残疾学生的读书困难，有效提高学生学习效率，提升学生满意度。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新丰一中残疾学生免学费补助项目已按文件要求及时落实资金拨款，无超规模、超标准、超概算情况发生，预期绩效目标达到。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加强对预算法等财经制度的学习，制定科学的项目管理体系，加快预算执行进度 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韶财科教[2023]67号关于下达2023年省级教育发展专项(新强师工程-教师校本研修示范学校和示范培育学校)资金的通知

项目单位: (公章) 新丰县第一中学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 周海英

联系电话: 2266722

填报日期: 2024年3月11日

一、基本情况

资金评价年度的资金额度 8 万元，根据学校的“十四五”发展规划，围绕学校办学理念：让学生人人成才，让教师个个成功，让学校持续发展。学校的办学目标：高质量，有特色，现代化的粤北名校。学生培养的目标：按照能适应未来社会需求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的根本要求，把学生培养成为生活自理、行为自律、学习自主、能力自信的人。教师发展的目标：成为有理想信念、道德情操、扎实学识、仁爱之心的四有好教师。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为 100 分

经按“绩效自评指标评价表”进行综合评价，本项目综合得分 100 分，综合评价等次为“优”。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此项目根据培训计划和进度，注重经费使用的科学性和合理性，以发挥最大效益。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达到预期目标。组织校本研修展示活动，发挥示范效应，推动本地区中小学校本研修工作的开展，提升校本研修质量。为加强资金使用管理，根据县政府项目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经费支出执行按财务管理制度，对项目支出上进行控制。按

规定，会计资料做到完整真实，严格执行国家有关财务开支范围及开支标准，加强审核，防止弄虚作假，根据真实、有效的凭据办理报销手续，确保资金专款专用、安全。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项目资金按规定及时支付完毕，无超标准、超概算情况发生，预期绩效目标达到。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加强对预算法等财经制度的学习，制定科学的项目管理体系，加快预算执行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新丰一中核增奖励性绩效工资（财政资金）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第一中学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廖丽容

联系电话：2266722

填报日期：2024 年 3 月 11 日

一、基本情况

资金评价年度的资金额度 270 万元，为新丰培养更多高素质人才，向高校输送更多的优秀人才，顺利完成上级下达的高考指标任务，根据县人社局关于县人社局《关于规范新丰县中小学校核增奖励性绩效工资项目的请示》和《新丰县中小学校核增奖励性绩效工资分配方案（征求意见稿）》的复函设立此项目资金，参与绩效考核教工人数为实有在校教职工，符合工作中奖勤罚懒的目的，体现多劳多得、突出贡献、科学合理分配的原则，按规定及时发放，确保绩效发放率、绩效发放规范性、绩效发放及时性、绩效发放率都达到 100%。以充分调动教师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发扬团结协作精神，稳定教师队伍，鼓励全体人员争创优异成绩，完成上级下达的高考指标任务，进一步提高升学率，争取再创高考辉煌，学校实现可持续发展。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为 100 分

经按“绩效自评指标评价表”进行综合评价，本项目综合得分 100 分，综合评价等次为“优”。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此项目根据县人社局《关于规范新丰县中小学校核增奖励性绩效工资项目的请示》和《新丰县中小学校核增奖励性绩效

工资分配方案（征求意见稿）》的复函规定，按规定及时发放，确保绩效发放规范性、绩效发放及时性。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项目资金提高了一线教师待遇，调动一线教师的积极性，促进高中教育教学的发展，留住优秀人才服务新丰，鼓励教师努力拼搏，搞好教育教学工作。项目资金达到项目设立的预期效果，教师对此项目效果表示满意。

为加强资金使用管理，根据县政府项目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经费支出执行按财务管理制度，对项目支出上进行控制。按规定，会计资料做到完整真实，严格执行国家有关财务开支范围及开支标准，加强审核，防止弄虚作假，根据真实、有效的凭据办理报销手续，确保资金专款专用、安全。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项目资金按规定及时支付完毕，无超标准、超概算情况发生，预期绩效目标达到。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加强对预算法等财经制度的学习，制定科学的项目管理体系，加快预算执行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益。